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中审华 2023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中审华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 资质条件

中审华是中国知名的大型专业服务机构之一,是 HLB 浩信国际会计网络之中国成员机构。该所由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与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重组而成,总所设立在天津,并且还在山西、辽宁、上海、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南、广州、广西、深圳、四川、陕西、甘肃、新疆等 15 个地区设立了分所。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 516 余名,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 70 余名,注册造价工程师 50 余名,注册税务师 30 余名。2022 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 8.37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6.08 亿元,服务 A 股上市公司 25 家,总收入 3.640 万元。

二、 执业记录

1.基本信息

中审华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学兵先生,于 2010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经轮换后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媛女士,于 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 开始从事审计工作,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融资申报审计、 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繁萍女士,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在中审华负责审计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

司审计报告数量为5家。

2.诚信记录

本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中审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质量管理水平

- 1.项目咨询
-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华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中审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了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中审华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审计工作底稿,底稿中需记录审计项目组就其已知悉的专业意见分歧已经解决的结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华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2023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华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 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 项目负责人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 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项目质量检查

中审华设立了质量体系监督和整改机制,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

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例如,对正在执行中的项目实施函证、盘点程序检查,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华没有在项目质量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中审华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中审华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中审华在2023年度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综上,2023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华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华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销售费用、股权激励、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2023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华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中审华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中审华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制药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及国际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均由管理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资深审计服务人员担任。中审华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中审华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

义务。中审华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中审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 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天津总所和全部分所。已 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 民币1亿元。中审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 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8日